宁 夏 回 族 自 治 区

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明传发电

发往：（见正文） 签发人：黄 涌

等级： 宁卫办明电〔2019〕20号

抄送：

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召开

全区职业健康管理能力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卫生健康委（局），自治区疾控中心、自治区卫生计生监督局，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：

为了深入贯彻国家职业健康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《宁夏职业病防治规划（2016-2020年）》要求，推进职业健康管理职能全面移交，保障职业健康管理职能正常有序开展，通过加强职业卫生监督人员业务培训，进一步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。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按照年初的计划，定于5月下旬召开全区职业健康管理能力培训班，现就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19年5月23日上午9:00

二、培训地点

银川市虹桥大酒店（九楼多功能厅）

三、参加人员

各市、县（区）卫生健康委（局）职业健康管理分管领导和科长负责人；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管职业病主任和科长；各级卫生监督所所长和职业健康管理科长；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分管领导，宁东公共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传达国家职业健康管理相关会议精神，通报全区职业健康管理职能移交情况；安排部署在矿山、冶金、化工等行业领域开展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工作；培训职业健康管理法律法规基础知识、重点职业病监测和职业病报告管理等内容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市、县（区）卫生健康委（局）统一负责通知有关人员参会。请各单位将参会人员回执（见附件）发送至自治区卫生计生监督局邮箱（nxwsjd\_003＠163.com）。

（二）参会人员于2019年5月22日报到，食宿费由会议承担，差旅交通费自理。

（三）会议期间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遵守会议制度。

联系人：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局 柳怀智

联系电话：0951—5053104 5042706（传真）

电子邮箱：nxwsjd@163.com

联 系 人：自治区卫生计生监督局 马文莉

电 话：0951-5092011 13895087052

邮 箱：nxwsjd\_003＠163.com

附件：全区职业健康管理能力培训班回执

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

 2019年5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参会回执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 | 职务 | 联系电话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宁夏回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19年5月21日印发